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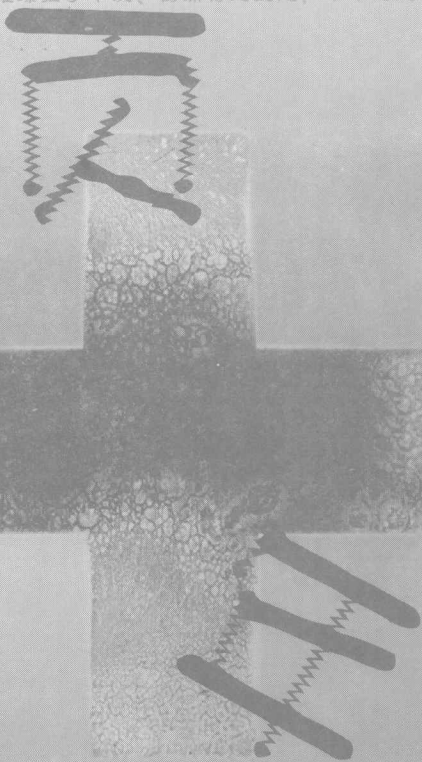
四位懵懂纯情的少女，站到了聚光。绚烂与艰辛，面对金钱的诱惑，爱情的挣扎，是坚持还是背叛？每一个选择留下了生命的痕迹，当璀璨归于平淡、伤痛得到抚慰，十年的起落悲欢已随风翻过。



寿阳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四位懵懂纯情的少女，站到了聚光灯下，她们的绚烂与艰辛，面对金钱的诱惑，爱情的挣扎，是坚持还是背叛？每一个选择留下了生命的痕迹，当璀璨归于平淡，伤痛得到抚慰，十年的起落悲欢已随风翻过。



寿阳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一页十年/寿阳著.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8  
ISBN 978-7-208-07935-9

I. 一… II. 寿…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87728 号

责任编辑 朱慧君  
特约编辑 陈达凯  
封面装帧 北戈工作室

一 页 十 年

寿 阳 著

世 纪 出 版 集 团

上 海 人 民 大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www.ewen.cc)

世 纪 出 版 集 团 发 行 中 心 发 行

常 熟 新 骅 印 刷 厂 印 刷

开本 635×965 1/16 印张 23 插页 2 字数 261,000

2008年7月第1版 2008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5,100

ISBN 978-7-208-07935-9/I·565

定价 30.00 元

# 目 录

第一章	山花烂漫 .....	1
第二章	同窗手足 .....	42
第三章	潇湘夜雨 .....	66
第四章	情何以堪 .....	116
第五章	空亭日暮 .....	142
第六章	折翅彩蝶 .....	167
第七章	高山流水 .....	198
第八章	爱我情深 .....	263
第九章	见山是山 .....	312
附一	.....	356
附二	.....	358



## 第一章 山花烂漫

### 俱怀逸兴壮思飞 欲上青天览明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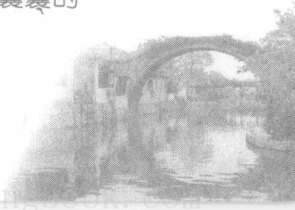
阳春雪拎着两只蛇皮袋，吃力地挪出站台。正午的阳光明晃晃地照在她红扑扑的脸庞上，她兴奋得睁大眼睛，贪婪地看着这座无数次梦驰神往的城市。

眼前人山人海，许许多多的公交车、出租车和小摊贩；五花八门、形形色色的广告招牌围绕着不远处一座高耸的大钟。更远处是数不清的高低不一、绵延起伏的楼群，正反射出道道耀眼的光芒。

春雪快乐极了。

她拖着行李移到一家快餐店的屋檐下，里面的人正大口吃着面条，吁吁有声。她咽了咽口水，“我不饿，我等一下就可以在亲戚家大吃特吃了。”她喝了一口妈妈灌在水壶里的凉茶，整理一下玫瑰红夹袄，站在店门前，等着这大城市里的亲人来接自己。

四周渐渐开始暗了，远处的灯蒙蒙地亮了起来。不知什么时候，天空竟飘起了小雨。春雪甚至都不敢打瞌睡，他们怎么还不来啊？哎，想小便都发愁，这么重的行李！全是带给亲戚们的礼物。出门前，妈妈特意在里面塞满了香菇、木耳、蛇胆，还有茶叶和名贵的中草药。不得已，她只好拖着两个鼓囊囊的





蛇皮袋去洗手间。天哪！上一次厕所得花一块钱，那要是上十次呢？！

挨过了八个小时的苦苦等候，才有亲人来接春雪。而这还是在天色完全黑了，雨也越下越大，春雪给家中的父亲挂了电话之后。

婶婶撑了一把小花伞出现在她的面前。

婶婶没有帮着春雪提行李，只简单地说了声：“你来了……走吧。”旋即转身。

春雪注意到，婶婶只是微微一笑，几乎连嘴唇都没动。虽然只有十七岁，却从背心凉到后脖子根的她甩甩头，提起行李，默默地跟在后头，一句话也没说，也没提出合撑一把伞。

天气说变就变，不是吗？

婶婶三十出头，个子不高，白白的脸上一双眼睛尚属妩媚动人，当然不能与春雪白里透红的健康肤色相比。

她瞥了一眼春雪：“你今年多大了？”

“十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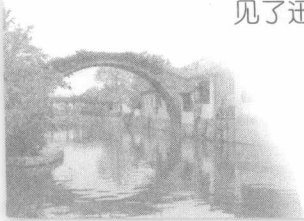
“这么小来上海干嘛？”婶婶的口气像父亲的上级领导。

“……没来过。”

“没什么事在家乡呆着挺好的。”婶婶眼皮都没抬，“上海不是适合每一个人的呀！”她用眼角瞟了一下春雪，接着说：“等回去洗洗干净，明天你叔叔带你到其他亲戚那里去。我们两个太忙，实在分不开神照顾你。”

两人上了公交车，春雪看着婶婶拿出一个精制的黑皮夹，用涂着红色指甲油的手指从里面取出两块钱投入硬币箱。“嘿！这辆车没有人售票啦！真新鲜。”春雪小声说着并清楚地看见了婶婶脸上的不屑。

一路上，车窗外全是流光溢彩的夜景。春雪目光一紧，看见了迅速掠过的黄逸帆大型演唱会的霓虹灯箱！





“你叔叔问，你什么时候走啊！”婶婶提高了声量。

“哦，我……随便。”春雪从美景中抽回目光。看来上海的探亲不如她原先的想象。

“那你没工作吗？”

“有，我爸给我介绍了信用社的工作，我不想去。”春雪抬眼看了看婶婶，“……我想来上海工作，想在上海多住一些时间，多看看。”总算一口气把自己的想法说出来。

“有什么好看的，这里工作很难找！”看得出她正极力克制着心底的厌烦，“反正你还小，不懂。肯定是你父母帮你出的主意！”婶婶最后一咬牙，说出掷地有声的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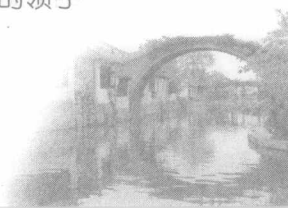
在以后的几天里，春雪被赶到这家赶到那家。每一户亲戚在收到礼物之时，都露出了真诚的微笑，就像开市大吉的老板一样，可等寒暄过后，开饭之时，他们却又无一例外地、目不转睛地看着春雪奇好的胃口，一碗一碗地盛汤盛饭：该死的乡巴佬！

事实上，春雪在婶婶家住的时间最多。原因很简单，叔叔和婶婶都上班，家里需要有人照应。春雪除了买菜、烧饭、整理房间之外，还得帮赴约的婶婶梳头，陪她一起去购物。

华亭伊势丹坐落在淮海中路最繁华的地段。商场里陈列的全是世界知名的化妆品及服装，美不胜收。第一次踏进这里的春雪晃悠着她的小脑瓜，东瞧西望，把自己所有的想象力狠劲使出，也无法相信世上还有这么多这么漂亮的玩意儿，在金碧辉煌的灯光照耀下向人们诱惑地展开臂膀。

春雪跟在婶婶后面，在一个布置得十分典雅堂皇的专柜处停步，墙上有块擦得锃亮的金属牌：chl。一身雪白制服的专柜小姐微笑着向她们走来，开始一一介绍秋冬季的新款服饰。

婶婶满不在乎地边听边看，手起手落掠过每一件美丽的衣裳。随即，如获至宝地拿出一件黑色带帽短大衣。大衣的领子



与袖口均饰有乌黑柔滑的水貂毛皮，一条白色金属链往腰胯前随意一搭，将穿衣人的腰肢盈盈一握，便完全没了冬季笨重呆板的遗憾。

“真是无比适合我！”婶婶一翻 Price: RMB4 200 元。她牵动了一下嘴角，得意地在镜前照了又照，最终还是恋恋不舍地放回了衣架。

专柜小姐满脸堆笑道：“您要是喜欢，我们可以给您打9.5折。”

“啊，这件镶拼的不如全貂皮大衣！”婶婶傲慢地点了点头。专柜小姐略一欠身，转身又迎上了一对衣着华丽的夫妇。离开时，婶婶重重丢了一句令春雪终身难忘的话：“这种衣服，你一辈子都买不起！”

春雪的眉梢不为察觉地跳了跳，狠狠地盯了一眼这件 chi。她发誓一定要让自己在最短的时间里买下它！

明天就是黄逸帆的演唱会了！春雪在晾衣架前舞蹈起来，微风吹拂着她紧握手中的入场券。搞到这张金子般珍贵的门票，真是太不容易了！

“要不是昨天我提早回家，看见叔叔和那个经常通电话的年轻女同事亲热，只怕打死他也不会帮我弄入场券的。无论如何，看完演唱会后，我便要开始找工作了。好歹我兜里还揣了从他衬衣口袋里翻出的他和那个女同事的合照，嘿嘿，他甭想这么就赶我走！”春雪看着远处的高楼，慧黠地偷笑了起来。

对于叔叔来说，这个从乡下来的侄女，简直就是一个“有奶便是娘”的小无赖。谁对她有好处，她便如水草般倒向谁！“我讨厌乡下人，尤其是亲戚。”看着晾衣架前快乐舞动着的春雪，叔叔紧锁双眉，喃喃咒骂，“无论如何，就算一辈子吃不上她家给的蛇胆，我也得让她明天就滚回乡下去！”







令春雪不解的是，婶婶每一次装扮一新，竟都不是和叔叔在一起。

“春雪，今晚你到大姑妈家去住，我们有客人来搓麻将，你睡在那里，”婶婶指指过道，“不方便。”

于是春雪便到大姑妈家拍门，不巧的是，没一个人在家。她接着又去了二姑妈家，邻居说二姑妈夫妻俩到温州做小生意去了。

“算了，还是回婶婶那儿吧，这么晚了，搓麻将的人也该走了。”一圈兜下来，春雪又回到了襄阳路477弄。

站在弄堂口，她远远看见叔叔家的那盏节能荧光灯，白亮的光正在夜风里摇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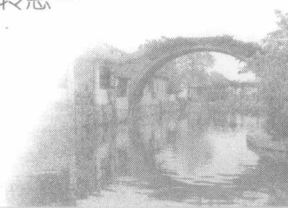
春雪悄悄地站在门前轻拍了几下。忽然那道冷冷的白光顿时就没了，四周一片静寂，只听见风吹树影动的声音。她刚想接着拍门，突然听见房里传出轻微的“窸窣”之声，随即又是一片沉寂。天哪！不会是屋里有小偷吧！春雪贴在门上，一动不动，静听了一会。

忽地对面人家爆出一声狗叫，吓得她连滚带爬，窜下楼梯，风也似的跑到弄堂口，急切敲醒门房的老头。在一阵粗暴的咒骂声中，她上气不接下气地给叔叔打了电话，说家中不知怎么来了贼，赶快回来看看。旋即，她再奔回楼梯口。门房老头在她身后远远地叫道：“我这就去报警啊！”

春雪躲在墙角后探看。只见门“呀”地一声开了，微弱的月光下看见一个男人探出脑袋张望。春雪的心脏“扑通扑通”像在打鼓，小腿肚子一阵抽筋。

那条狗不知什么时候，从屋里跑了出来，只见它吐着舌头，喘着粗气，正直勾勾地瞪着那扇门。突然，它一阵没来由的狂吠，凄厉的叫声戳破了柔软的夜色，吓得那“贼”掩门急闪。

春雪在门房老头的撵掇下，准备继续上前拍门。可转念一





想,万一这贼人手上有刀怎么办?吓得一老一少又退回墙角,际若寒蝉。

左等右等,时间似乎过去了很久,叔叔和警察才陆续赶来。一行人浩浩荡荡来到门前,叔叔掏出钥匙,随着“啪嗒”一声,门锁应声而开。一阵窸窸窣窣的下床穿衣之声,在黑暗中显得分外清晰,随即“砰”的一响,卧室门被重重地关上了。

“不许动!”

警察一声雷霆怒吼,室内灯火通明。只见刺眼的强光下,一个四十出头,芦苇般细长的男人只穿了条内裤,茫然转身,直挺挺地杵在客厅的大衣橱前,一脚前,一脚后,似乎正准备藏匿。那模样像极了一把张开的圆规。

警察伸臂推推卧室门,紧锁着。他略一示意,叔叔迟疑地走上前去,艰难地将钥匙插进锁眼。门开了,婶婶一双慌乱的眼神和一截雪白的大腿裸呈在众目睽睽之下。

顿时,整间屋子里的人全都呆若木鸡。

春雪不得不又来到了大钟前快餐店的台阶上。

没有了沉重的蛇皮袋,也没有了对亲人的热切期待。她要回赣北老家了。

现在她的手里攥着一张就要发车的火车票,耳边却还呼啸着叔叔的咆哮:“全都给我滚出去……”

她闭了闭眼,离开襄阳路477弄以前,房里能扔、能砸、能摔的东西全都派上了用场。“芦苇人”早就逃之夭夭,婶婶蓬散着卷发用红指甲在叔叔的脸上留下五线谱,那歇斯底里的叫骂在耳边回荡……

“你竟敢趁我值夜班偷男人!”

“你不也在单位老牛吃嫩草?这是什么?”

一张照片劈头盖脸扔在叔叔脸上。





“啊！”叔叔暴突出双眼，“好啊，阳春雪，你竟敢告密，我今天打不死你，我不姓阳！”他挥着手掌，春雪满房间躲闪：“我没有，这是你们自己……”凌厉的掌风“嗖嗖”掠过春雪的鬓发脸颊，隐隐作痛。婶婶这时一个箭步拦在春雪面前，抡臂一巴掌，“啪！”春雪眼前金星乱冒……

“你这贱人竟敢带警察来抓我，还唯恐天下不乱，让全世界的人笑我！”随即婶婶转身用手指着叔叔，“姓阳的，我是要跟你离婚，但这个穷要饭的，”她又指回春雪，双眼闪着寒光，“她让我们没脸活，我们也叫她不好过！”

春雪挡住了婶婶的又一掌，她本就身强体壮，只是不与叔婶计较。此时经受着生平最大的屈辱，她大叫道：“我是穷，但你们不能这样欺负我！”她猛然冲下楼，消失在黑暗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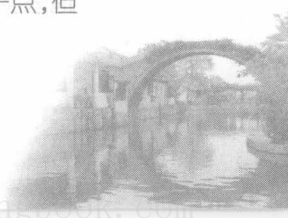
两行泪从阳春雪的脸颊滑落。她睁开眼，看见远处黄逸帆演唱会的灯箱广告正在向她微笑。她环抱着自己，用衣袖捂了捂脸，指尖碰触到兜里的那张演唱会门票，她忿忿地将它抽出来，三下两下便撕得粉碎，迎风飘散的碎纸片就像她来到上海的梦想。

春雪深深地叹了口气，转身进站。

阳光依然灿烂。

全来饭店的服务生可不大好当，每天除了两顿饭忙里忙外，早上还要帮老板娘买豆浆，晚上为厨师们买香烟。不过，对春雪来说能够自食其力，并且还可以天天看见对门洛神音像店里的那个男孩，这让她感到非常开心。

春雪来这儿打工已有好几个月了。当时，就在列车将驶离站台的那一刹那，她疯了似的跳下车，决定不走了。她住进火车站附近的地下室招待所，被那里一位姓唐的好心大姐，介绍到全来饭店当服务员。虽然饭店老板全江夫妇刻薄了一点，但





毕竟管吃管住。“况且如果没有他们收留我,怎么能遇见他呢!”春雪一边擦洗着盘子,一边甜甜地回味着与他的初次邂逅。

那是她拿到第一个月工钱的午后,她抑制不住内心的兴奋,走进对门的洛神音像店。

“我要买黄逸帆的《夜色温柔》。”春雪欣赏着心中偶像的最新海报。

“烂歌,这里不卖!”冷冰冰的简短回答,从背后丢来。

春雪转身一看,眼前这个男孩朗目疏眉,高高大大,挺帅的嘛!怎么说这么讨厌的话。

“既然不卖,为什么挂他的海报?”

“唱片商派送的!正好吸引像你们这些……”正自个儿忙碌的男孩,说着抬起了一头长发的脑袋,顿时,他被眼前这女孩给深深吸引了。

白里泛红的肤色,映衬着一张线条柔和的脸庞;晶若晨露的双眸,仿佛一对沉静的姐妹潭;乌黑的长发松松地斜歪在肩上;最动人的是那红润的双唇,微微翘起像两片闪亮清莹的玫瑰花瓣。女孩一动不动地站在店门口,午后的阳光斜落在她身上,仿佛是一幅美丽的人物画像。

他朝她微微一笑,露出两个可爱的小酒窝。


“看点别的吧,《约定》很不错。”

春雪看懂了男孩眼神里透出的爱慕。顿时,她双颊绯红,略一低头,转身跑了。

“我等一下帮你去弄那张《夜色温柔》,别忘了来拿!”男孩冲着她扯着脖子喊道,接着又慌忙地冲着那道渐行渐远的背影,大声补上一句:“我叫袁洛!”

从那以后,这个名叫袁洛的男孩,每天都会春雪当班时,跑去全来吃碗面条、买个盒饭,甚至是要点辣椒酱。在自家的





音像店里,袁洛还不停地播放《约定》,音量开得贼响,搞得路两边的商家怨声载道。每次都要弄到春雪打躬作揖,他才停放,继而在柜台上摆放一盆鲜艳如火的玫瑰,从不间断……

后来,春雪每天收工,就到洛神来小坐一会儿。两人却是做什么也不做,只是默默地把散装的磁带、CD用透明塑料纸重新包装,要不就一顿天南地北乱侃乱聊,开怀的笑声,穿越这条古旧的半里长街……


袁洛除了经营洛神之外,他是专门拍摄电视剧的导演。毕业于上海戏剧学院导演系的他,总是怂恿春雪去报考母校的表演系。袁洛认为,像春雪这样面容姣好,清澈灵秀的女孩,不去从事演艺事业,实在是暴殄天物。但在春雪的内心,三年制的鸿鹄影校才正是她想去的学校。

不管刮风下雨,他们常沿路一起走这条半里长街,吃着盒饭或者一块钱一碗的面条。袁洛是个不得志的导演,但是春雪总觉得他日后必成大器。袁洛喜欢辅导春雪,他总是不厌其烦地告诉她表演的要领与技巧、情绪与肢体语言。她每一次排练小品时的激动或悲伤,都让袁洛同喜同悲。两个年轻人常常在昏黄的街灯下忘我地排练,热切地仰望天空……

影校招生考试那天,袁洛一早为春雪准备了牛奶和鸡蛋,并送她进了考场。当看到春雪如释重负般走出来时,一直在校门外苦候的袁洛赶忙上前,急切地抓起春雪的手吻了吻,“等过几天,就可以拿通知书了。你一定能考上,而且会成为一名好演员!”他的脸上绽开了极灿烂的微笑。

每次看到袁洛笑容绽放时可爱的小酒窝,春雪就觉得这个男孩有着膨胀的生命力和丰盛的欲望,跟自己一样既飞扬又脆弱。

袁洛待她确实很好,可是,他父母那里……果然,不出所料,春雪并没有讨得他二老的欢心。袁洛的父母觉得自己儿子





一表人才，才华横溢，而平地里突然冒出这么个土里叭叽的山妞，将来花钱不说，还得管着她乡下的穷亲家，简直恐怖。而且袁洛和父母、外婆、妹妹袁愿，全都住在一所拥挤不堪的小房子里。袁洛与父母各住一间。袁愿和外婆住在一起，平时她还可以趁袁洛外出拍戏，或者做生意的时候，借用一下哥哥的房间和未婚夫独处。现在凭空多出个春雪来，三天两头腻在房里，害得她外出约会开销不少，因此袁愿是全家最痛恨春雪的。

转眼，中秋节就到了。

全来饭店的主人全江夫妇早就看上了春雪，想将她介绍给自己的宝贝儿子。当晚，春雪便被他们邀请到在虹桥路上的住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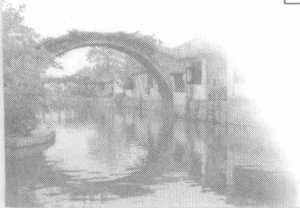
这是一处新建的公寓小区，干净明亮，房子一排排很整齐，像一个个盒子被堆放在一片有树有草的空地上。春雪有点好奇，住在这里的人怎么没见几个在外面闲逛的？老家的晚上，遇到这样的节气，肯定会有很多像自己这样年纪的男女，热热闹闹地串门呢。春雪纳闷地跟着老板夫妇进了门。

全老板操着上海口音的普通话，客气地对春雪说：“春雪啊，你这是第一次在上海过中秋吧？哎，随便坐，就像在店里一样。”老板娘亲自去泡了茶，将茶几上一盒还没开封的月饼打开，取出一块递给只知道笑的春雪，“尝尝吧，随便点，来这里就不要拘束，呵呵。”春雪腼腆地接过那块小而精致的月饼，低声说：“谢谢老板娘。”

慢慢适应的春雪，开始打开话匣，放松地坐在客厅里和老板娘聊天。忽然，门外传来一阵摩托车引擎声，紧接着是一沓一沓用力踩在台阶上的欢快脚步。

老板娘忙起身去开了铁门：“大伟，家里来客人了。”

客厅门框边瞬间站立了一位双眉飞扬，身材魁梧的男人。





春雪马上站起来，轻轻露齿一笑。男人猛然看到眼前一位漂亮女孩，他一双不算很大的鱼眼，立即毫不掩饰地透射出对她的热烈兴趣。

老板娘慈蔼地拉着春雪的手，走近儿子：“春雪，这是我的独生子大伟。”随即又给大伟使一个眼色，“大伟，跟春雪说话呀！”

全大伟大刺刺往餐桌前一坐，就手打开一罐生力啤酒，悠然地呷着，并不搭理他妈妈的话，只是一个劲地瞅着春雪不知所措的一双手。

“春雪年纪轻轻就独自闯上海滩了，很懂事，又勤快，你爸爸跟我都喜欢这丫头。”老板娘含笑拨开春雪额前的刘海。春雪始终低垂着眼皮，心头却如小锤打鼓般蹦蹦跳跳。

晚餐桌上，全大伟自始至终微张着那对鱼眼，凝视着与自己面对面的春雪，凝视她如何把饭粒放进嘴里、咽进肚里。他既没有帮她夹一筷子菜，也没有与她作任何对答，只是与父母说着单位里的事。春雪这时才晓得，原来这男人还是个官呢，某单位的一个副处长。

吃完了这顿“团圆饭”，春雪忙站起来，要收拾碗筷。老板娘轻轻推开了她的手，“这里没你的事了，你们年轻人去玩吧。”全老板推着满脸笑容附和道：“对啊对啊，春雪，你平时做得够多的了，今天好好和大伟出去玩玩吧。”

“喂！”这男人终于对着春雪开口了，“到我那儿去听音乐。”虽然声音不高，但含有几分命令的意思，口气颇有点生硬。春雪觉得有点怪怪的。

这个叫大伟的男人就这样带着她，走进了全江夫妇对面一套独立的单元。这是一间有着长走廊的二房二厅，十分宽敞舒适。客厅里木制的音响和一架乌黑锃亮的钢琴分外显眼。音响上放着几座奖杯，上面写着的都是获得各种歌唱大赛冠军





的名次。

他的身上散发出一股强烈的霸气,连转身开门、关门都有股不容人抗拒的威严。

“我从小就喜欢声乐。”他边走边随手收拾扔在沙发上的衬衣和凌乱的杂志,并打开音响,播放起一曲放荡撩人的劲歌。

“那些都是你拿的奖吗?”

“这是送给你的。”他截断了这个无疑是蠢笨的问题,递给她一只精致的纸盒。

“这是什么?”春雪不敢接。

“回家打开就知道了。”

“我不能收别人的礼物。”春雪站起身。

“为什么?”

“我男朋友知道了不太好。”

大伟一愣,春雪接着说:“太晚了,我该走了。”

“这……”大伟万分不情愿地也站起身来:“唉!算了,算了,你回去吧。”随即他又一屁股跌坐回刚才的位子。

自从那次去过全老板的家后,春雪在全来饭店十分受宠,不用干粗活,只需在前厅招呼客人。很快,春雪和袁洛的事全江夫妇也知道了,他们还是一如既往地对春雪优待有加,使这个年轻的姑娘感激不尽,更加尽心尽力地工作。

其实,对于全江夫妇而言,只怕是“猪油蒙了心”才会善待春雪!要不是令他们头疼的宝贝儿子找了个金发碧眼的外国女人回来,差点没把夫妻俩气死,他们才没这份善心!眼下这个漂亮的女孩春雪,让全老板夫妇觉得有利用价值,凭他们对自己儿子秉性的了解,知道她很快就会把大伟从那个外国女人身边给拉回来的。

那个人模鬼样的外国女人“螺丝”,根本就不懂得孝敬、尊







重长辈，连一家四口吃顿饭，还搞什么AA制！天伦之乐，简直就是休想！这女人只知道成天把大伟困在床上，那如火如荼绵绵不绝的欢叫声，让全家上下丢尽了老脸。这个伤风败俗的“螺丝”，甚至还戴了个鼻环，穿着露肚脐、露胸脯的衣服走街穿巷！常常纠集一些个同她一般有着狼一样眼睛，猴一样毛发的男男女女到家里大开Party，群魔乱舞，轰然若雷。有一回，竟然把住在楼下的大伟祖父从轮椅上给震翻下来，活活住了三礼拜医院。全大伟在父母的强烈抗议下，无奈地与她交涉此事。这个“螺丝”倒也机灵，竟然提出一个使双方利益都能保障的“最佳”方案，那就是当她开Party时，有可能从轮椅上摔下来的，或不懂得“欣赏音乐”的人，可以挪一挪地方。就这样，每回她举办“群魔乱舞”会时，全大伟便得先抱着祖父移送到姑妈家去，而全太太则成了杯盘狼藉后的清洁工，当腰酸背痛地回到床上，全老板则变成了推拿师。

可恨的是，这个外国女人根本不想和大伟结婚，甚至还干脆利落扭身道：“生孩子，下辈子吧。”现在，全江夫妇对自己当年跟风送儿子去澳洲读书的行为，真是悔之莫及。如今引狼入室，又奈她何？

那年夏天，在澳洲留学的全大伟登上了一艘纵帆船做船员。这艘停泊在悉尼港的私人纵帆船，通体雪白，设备一流。除了拥有先进的卫星巡航设备，以及三个不同菜系的餐厅和两个风格迥异的酒吧、十二间望海的卧室、两位主厨和二十多名员工之外，还拥有令人眼花缭乱、心驰神摇的名士淑媛、俊男靓女。每当船上举办盛大而辉煌的酒会时，整条船都会被酒香和芬芳熏得意态悠然，艳情漫漫。

这天，全大伟正低头卖力地擦拭着甲板上的扶手铜栏，赤裸健壮的上身在阳光下黝黑发亮。忽然，一道侧影遮住了烈日的直射，接着是一片清凉柔滑的裙摆在他脸上轻轻一荡。全大

